

广东省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2000-2022-01985**

采购项目编号：**ZSJD22ZC0018**

项目名称：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凤校区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室建设项目

采购人：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受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的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凤校区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室建设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凤校区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室建设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2000-2022-01985

采购项目编号：ZSJD22ZC0018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700,00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凤校区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室建设项目):

采购包预算金额：1,7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其他货物	东凤校区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室建设项目	1.0000(项)	详见第二章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生效之日后按照采购人的指定时间开始，40天以内全部安装调试完毕。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响应）时提供2020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2021年以来任何一个月度的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凤校区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室建设项目）：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风校区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室建设项目）：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递交响应文件当天），将查询的信用记录提供给评审现场，并做好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对于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以及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响应登记并在线获取磋商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自响应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响应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个日历日）

地点：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中山市政府采购网（<http://113.106.13.242:8088/zfcg/>），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zs.gov.cn>），采购代理机构网站（<http://www.gdjdjl.com/>）。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文东南街18号

联系方式：0760-2223879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地址：中山市东区小鳌溪小陂路五巷五十四号2层（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采购部）

联系方式：0760-8839989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关先生

电话：0760-88399895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400-183-2999

数字证书CA技术服务热线：400-887-6133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系统总体要求

1、本次采购财政核准预算金额为：人民币**170**万元。投标价不得超出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总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成本、利润、运费、税金等全部费用。卖方提供的物品必须是全新，表面无划伤、无碰撞并且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行业标准。卖方需随设备装箱提供制造厂的设备检验、测试报告、设备检验合格证书、质量保证书和保修书等证明文件。

3、供应商须响应并承诺下列要求：

磋商文件中所有带“★”的条款均为本次采购的重要要求,供应商必须满足,否则将会被认定为无效投标。供应商在响应投标方案中对这部分内容应尽量列出具体参数或作出详细应答。如果供应商只简单注明“符合、满足、响应”等或类似回答,将影响其技术及商务得分。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填写应答技术规格参数,当响应文件中技术参数与磋商文件中技术参数有偏差时,须在“偏差”栏内如实注明是“正偏差”或“负偏差”,“正偏差”指投标设备的技术参数优于磋商文件中要求,“负偏差”指投标设备的技术参数低于磋商文件中要求。响应文件中的技术参数、功能或其它内容优于《用户需求书》要求的不视作负偏离,不构成无效投标条件,但供应商必须对这种优于《用户需求书》要求的情况单独作出说明。

供应商必须确保设备及所有配套件的完整性和可靠性。对于磋商文件没有列出,而对该设备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部件、配件等,供应商有责任给予补充。

二、设备清单及参数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具体参数	单位	数量
		<p>一、物联网实训工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便于学生对于设备的安装配置等实训操作;▲配备一组网孔板,搭配灵活、可任意更改实训组件增加实训内容,便于功能扩展;(提供实物照片,并加盖设备制造商公章);▲有强弱电供电系统,工位背面配备至少3组强电5孔供电插座,且至少配有5组直流弱电(常用的5V、12V、24V)供电接口,满足工位上各类物联网设备的供电需要(提供实物照片,并加盖设备制造商公章);面板支持走线槽安装,方便学生实训布线;设计有安全配电箱,带有空气开关及漏电保护系统,一路电源输入、一路开关总控,确保系统使用安全可靠;▲配有移动小桌板,便于物联网设备、耗材工具等的摆放。(提供实物照片,并加盖设备制造商公章);外观尺寸(长*宽*高):不大于1100mm*600mm*1900mm。面板尺寸(长*高):不小于580mm*1000mm。 <p>二、物联网中心网关</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支持Ubuntu系统;具备1个10/100/1000Mbps RJ45以太网端口;支持2.4GHz WiFi连接;具备1个HDMI; <p>三、串口服务器</p>		

1. LAN口：以太网:10/100Mbps, RJ45；保护：内置的1.5KV电磁保护；支持多个串口服务器级联；

2.串口：4个RS-232接口，2个RS485接口；串口保护：所有信号15KVESD保护；

3.串口通讯参数：

1) 校验位：None,Even,Odd；

2) 数据位：5,6,7,8；

4. 支持协议：ICMP, IP, TCP, UDP, DNS, DHCP, Telnet, HTTP；

5. 可以通过Web网络浏览器、Telnet、Console控制台进行配置；

四、网管交换机

1. 产品端口：8个10/100Mbps/1000Mbps电口；

2. 端口浪涌：共模10KV；

3. 静电：空气放电8KV、接触放电6KV；

五、智能无线路由器

1. 有线标准：IEEE802.3,IEEE802.3u；

2. 网络接口：GE WAN*1,GE LAN*3；

六、二维码扫描枪

1. 图像传感器：640×480 CMOS；

2. 识读精度：≥3mil；

3. 典型识读景深：

6) EAN-13：40mm~355mm (13mil)

7) Code 39：28mm~155mm (5mil)

8) PDF 417：28mm~95mm (6.67mil)

9) Data Matrix：25mm~95mm (10mil)

10) QR：25mm~150mm (15mil)

4. 条码灵敏度：

1) 倾斜 ±60°@ 0°Roll and 0° Skew

2) 旋转 360°@ 0°Pitch and 0°Skew

3) 偏转 ±55°@ 0°Roll and 0° Pitch

七、UHF桌面发卡器

1. 供电：USB供电；

2. 功率：<2.5瓦；

3. 工作频率：920-925MHz，跳频250KHz；

4. 发射功率：15dbm；

八、LoRa数据传输单元

1. 支持RS485串口数据通过LoRa通信方式透明传输；

2. 工作电压：DC 12V@1A；

3. 通讯协议：支持WiFi、LoRa、RS485通讯；

4. 输出：

1) 具备1路12-bit电流源输出，输出电流范围可编程设置为4-20 mA、0-20 mA或者0-24 mA，输出温漂±3ppm/°C；

九、NB-IoT可编程数传控制器

- 1.支持通过RS485接口采集设备数据;
- 2.支持通过NB-IoT低功耗无线广域网与云端通信;
- 3.频段: 全网通 (B1/B3/B5/B8/B20/B28);
- 4.发射电流: <120mA@20dB;

十、ZigBee智能节点盒

- 1.主芯片: CC2531F256, 256K Flash, 有USB控制器;
- 2.串行通信: 波特率115200 baud, 8个数据位, 无校验位, 1个停止位;
- 3.无线频率: 2.4GHz;
- 4.无线传输协议: ZigBee2007/PRO;

十一、RS485设备 (数字量)

- 1.支持7路数字量信号输入:
 - 1) 干接点 (逻辑低电平: 接地, 逻辑高电平: 断开);
 - 2) 湿接点 (逻辑低电平: 0~3V, 逻辑高电平: 10~30V);
- 2.支持8路数字量信号输出:
 - 1) 集电极开路最大负载不低于40V, 1A;
- 3.隔离电压: 3000VDC;
- 4.1KV浪涌保护电压输入;
- 5.3KV EFT和8KV ESD保护。

十二、CAN转以太网数据传输单元

- 1.用于实现CAN bus和以太网的互联互通;
- 2.支持1路以太网接口: RJ45, 10/100Mbps;
- 3.支持至少1路CAN接口: 1*5*3.81, 压线方式;
- 4.支持网络协议: IP、TCP/UDP、ARP、ICMP、IPV4;
- 5.支持简单透传方式: TCP Server、TCP Client、UDP Server、UDP Client;
- 6.在TCP Server模式下至少支持5路TCP连接;
- 7.CAN发送波特率: 6Kbps-1000Kbps区间, 大于14个波特率可选;
- 8.支持通过Web配置参数;

十三、智能识别网络摄像机

- 1.图像传感器: 1/1.8", 200万逐行扫描, CMOS;
- 2.信噪比: ≥52db;
- 3.彩色最低照度小于: 0.02Lux/F1.6;
- 4.黑白最低照度小于: 0.002Lux/F1.6;
- 5.支持视频编码格式: H.265/H.264/MJPEG;

十四、WiFi数据采集模块

- 1.支持2.4GHz WiFi无线通信;
- 2.支持Web配置参数;
- 3.支持具有RTC时间记录的日志功能;
- 4.支持Json格式的REST风格的Web API;

十五、直流信号隔离变换器

- 1.温度漂移小于0.01%F.S./C(-20~+55°C);

1	物联网工程实训与运维实训平台	<p>2.相应时间小于12ms(0-90%)(TYP);</p> <p>3.输入、输出、电源之间的绝缘强度不低于1200V AC/1min;</p> <p>4.输入、输出、电源之间的绝缘电阻不低于100M²;</p> <p>5.电磁兼容性:符合GB/T 18268(IEC61326-1);</p> <p>十六、接口转换器</p> <p>1.接口特性:接口兼容EIA/TIA的RS-232C、RS485标准;</p> <p>2.电气接口:RS-232端DB9孔型连接器,RS-485端DB9针型连接器;</p> <p>3.工作方式:异步半双工差分传输;</p> <p>4.传输介质:双绞线或屏蔽线;</p> <p>十七、无线网卡</p> <p>1.接口:USB;</p> <p>2.天线:内置智能天线;</p> <p>3.遵循标准:IEEE 802.11b、IEEE 802.11g、IEEE 802.11n;</p> <p>十八、继电器</p> <p>1.触点负载:10A, 250V, AC/30V, DC;</p> <p>2.接触电阻:≤100mΩ;</p> <p>十九、光照度变送器</p> <p>1.工作温度: -30~70°C;</p> <p>2.工作湿度: 10~90%RH;</p> <p>3.准确度: ±3%FS;</p> <p>4.非线性: ≤0.2%FS;</p> <p>二十、二氧化碳变送器</p> <p>1.平均电流: 峰值≤200mA, 平均85 mA;</p> <p>2.预热时间小于5min;</p> <p>3.响应时间: <90s;</p> <p>4.精度高于±5%F·S (25°C) ;</p> <p>二十一、温湿度变送器</p> <p>1.直流供电: 12V~24V, DC;</p> <p>2.功耗不高于0.5W;</p> <p>3.输出信号: RS485输出;</p> <p>4.响应时间: ≤15S(1m/s风速);</p> <p>二十二、红外对射</p> <p>1.探测范围不低于12米</p> <p>2.工作电压: 24V</p> <p>3.供电电流: >50mA</p> <p>二十三、烟雾探测器</p> <p>1.报警声音: ≥85dB;</p> <p>2.供电电源: DC9V~DC28V;</p> <p>3.电流: 静态电流≤200uA;</p> <p>二十四、微动开关</p>	套	14
---	----------------	---	---	----

- 1.最大负载电流大于2.5A;
- 2.最大负载电压大于200V (DC) ;

二十五、CAN总线双轴倾角传感器

- 1.供电电压：9-35V;
- 2.精度不低于0.3°;

二十六、电动推杆

- 1.工作电源：DC 24V;
- 2.工作行程大于45mm;
- 3.工作速度大于5mm/s;
- 4.推力大于500N。

二十七、RGB灯条

- 1.工作电压：DC 24V;
- 2.工作电流：<240mA;
- 3.LED视角大于110度;
- 4.颜色：RGB。

二十八、风扇

- 1.工作电压：DC 24V;
- 2.工作电流：0.09~0.25A;
- 3.转速：3000~4000RPM;
- 4.风量：24.42~34.18CFM。

二十九、警示灯

- 1.电压：DC 24V;
- 2.电流：0.1A;
- 3.光源类型：LED
- 4.材质：PC灯罩 ABS底座

三十、物联网中心网关软件

- 1.▲南向支持对接各种支持Modbus总线协议的物联网设备，并可通过容器化部署，实现数据采集、设备控制及管理；
- 2.▲南向支持对接各种支持Canbus总线协议的物联网设备，并可通过容器化部署，实现接收设备自主上报数据并进行管理；
- 3.南向支持对接ZigBee、WiFi、LoRa等无线协议，通过容器化部署，实现各种协议接入的物联网设备的数据采集、设备控制及管理；
- 4.▲南向支持通过以太网连接串口服务器，采集和控制串口服务器下挂的串口设备；
- 5.北向连接物联网云平台、边缘计算服务系统及物联网应用，实现数据的北向通信以及指令接收。

三十一、边缘计算服务系统

- 1.提供物联网边缘服务，包括对接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平台（中高级）中的物联网网关、物联网云平台及物联网应用等服务；
- 2.支持MQTT客户端接入；
- 3.支持数据存储服务；

4.支持与物联网云平台通信，实现数据同步和指令传输；

三十二、云平台

- 1.实现家居情景模式设定管理，灯光照明系统智能控制，家庭环境智能控制，智能化安防报警等功能；（提供操作演示视频）；
- 2.可在广域网中通过PC、移动智能终端等设备登录此云平台；（至少提供PC及移动智能终端登录操作演示视频）；
- 3.具备项目管理功能，提供定制化的项目中心集中管理；（提供操作演示视频）；
- 4.支持物联网SAAS项目的新建并支持授权API的自动生成功能；（提供操作演示视频）；
- 5.支持物联网云网关的配置，支持云网关的设备管理、编辑等功能；（提供操作演示视频）；
- 6.云平台与物联网项目云网关之间的心跳轮询时间可在3-15S之间灵活设置；（提供操作演示视频）；
- 7.需能提供多种的项目案例配置默认地址，至少提供智能家居安居、养殖案例等默认地址配置；（提供操作演示视频）；
- 8.兼容行业中常见的物联网功能节点，至少支持数字量Modbus、模拟量Modbus及Zigbee无线传输类型的节点管理；（提供操作演示视频）；
- 9.支持至少15种以上常用传感器节点，支持温度、湿度、水温、二氧化碳、光照、风速、大气压力、空气质量、可燃气体、火焰、红外对射传感器等；（提供操作演示视频）；
- 10.同时支持手动与默认的物联网节点配置方案，提供至少一种默认节点配置方案；（提供操作演示视频）；

三十三、实训配件包

- 1.物联网工具包：包含一字螺丝刀、十字螺丝刀、套筒、剥线钳、电工钳等。
- 2.耗材包：包含各种电线、网线、螺丝、螺母、扎线带、电工胶布等。

三十四、控制终端（此项目共提供42位）

1. CPU:英特尔酷睿i5-10500(3.0G/9M/6核)；
2. 芯片组: Intel H470或以上；
3. 内存: 16G DDR4 2933内存；
4. 硬盘: 出厂标配1TB+256G SSD固态硬盘；
5. 键盘/鼠标: 同一品牌USB鼠标和USB键盘；
6. 同一品牌21.5寸高清防眩光教学显示器；
7. 教学应用: 出厂需预装网络同传及还原功能；
8. 电源: 标配电源310W节能；
9. 显卡: 另配2G独立显卡；
10. 服务: 主机5年保修服务。

2	实训室整体环境建设	<p>一、基础环境建设</p> <p>1.造型天花制作约200平方米</p> <p>2.墙面改造</p> <p>3.地面铺地板砖约200平方米</p> <p>二、综合布线</p> <p>1. 内部线路建设：按照系统改造建设线路，含全部配电、多媒体、网络线材、转接件、PVC线槽等；</p> <p>2. 地面弱电线槽，依据现场实际需求进行建设；</p> <p>3. 使用光纤</p> <p>4. 弱电布线遵循GB50311-2007标准</p> <p>5. 系统电源线要求：完全按照国家配电强制性标准执行，分类配线；</p> <p>6. 所有线材均采用国家级名牌产品，金属芯线材必须使用铜芯或银芯线，绝对禁止使用铝芯线，外部双层绝缘层包覆，禁止使用塑料包覆，网线双芯光缆，用户对布线用料进行现场验收，一经发现不符合要求的线材，将立即终止项目执行，扣押所有进场物品，进行索赔。投标时就本项要求提供投标商承诺函。</p> <p>7. 系统工程配件：二三插座、音视频接插头与安装连接配件、阻燃线槽（管）、防水插座、配电箱、空气开关、交流接触器等所需全部零部件；所有配件必须接插紧密，抗氧化、防漏电性能突出。</p> <p>三、教室文化建设</p> <p>1.教室展板不少于8幅</p> <p>2.内容突显相关实训室介绍</p> <p>3.要有党建和创新的展板内容</p>	1	间
3	桌椅	<p>1、实训桌</p> <p>1) 原木色桌面，白色钢架，规格尺寸不小于：1400*750*750mm。</p> <p>2) 脚架采用不小于25*50mm壁厚1.2mm闭合方管，台面不小于25mm厚刨花板。</p> <p>2、座椅</p> <p>1) 颜色需与整体环境配套。</p> <p>2) 尺寸：长×宽×高：330×250×450mm，正负偏离在3mm以内。</p>	50	位

4	智能环境控制建设	<p>1.中控智能主机1台：▲通信方式：无线控制频率433MHz；工作电压：DC 12V；控制节点数：>200个；控制距离：15M室内/3000米室外；功能：定时控制、多情景模式、无线控制；可方便地控制教室中所有的灯开关、智能窗帘、电动窗户、投影、空调、风机等，教室传感器模块搜索，节点在线自动检，场景编排可任意设置。</p> <p>2.照明控制模块2套：通信方式：无线控制频率433MHz；工作电压：DC 5V；控制距离：15M室内；功能：手动触摸控制开、关灯；开关灯的状态检查；中控智能主机远程无线控制开、关灯等；</p> <p>3.智能窗帘控制模块2套：通信方式：无线控制频率433MHz；工作电压：AC220V；控制距离：15M室内；功能：遥控控制开、关窗帘；中控智能主机远程无线控制开、关窗帘等；</p> <p>4.空调控制模块2套：通信方式：无线控制频率433MHz、红外38KHz智能遥控；工作电压：AC 220V；控制距离：15M室内；功能：中控智能主机能无线控制教室空调的开关机、工作模式选择、温度调节、风量调节等；</p> <p>5.门控制模块2套：通信方式：无线控制频率433MHz；工作电压：DC 12V；控制距离：15M室内；功能：刷卡/远程开锁；开关门的状态检查；开门记录；</p> <p>6.人体感应模块1套：通信方式：无线控制频率433MHz；工作电压：AC 220V；控制距离：15M室内；功能：自动检测室内是否有人，开门后是否有人进出等；</p> <p>7.报警模块1套：通信方式：无线控制频率433MHz；工作电压：AC 220V；控制距离：15M室内；功能：非法闯入报警；消防报警；自动报警与报警信息上传等；</p> <p>8.温湿度检测模块1套：通信方式：无线控制频率433MHz；工作电压：DC 5V；控制距离：15M室内；功能：自动检测室内环境温度、湿度参数；中控智能主机远程无线查看温湿度等；</p> <p>9.PM2.5检测模块1套：▲通信方式：无线控制频率433MHz；工作电压：AC 220V；控制距离：15M室内；功能：自动检测室内环境PM2.5浓度；中控智能主机远程无线查看PM2.5浓度等；</p> <p>10.光照强度检测模块1套：通信方式：无线控制频率433MHz；工作电压：AC 220V；控制距离：15M室内；功能：自动检测室内光照强度；中控智能主机远程无线查看光照强度；</p> <p>11.智能监控模块1套：通信方式：无线控制频率433MHz；工作电压：AC 220V；控制距离：15M室内；功能：对教室进行实时监控。</p>	1	套
		<p>(一) 显示模块及整机性能</p> <p>1.产品显示尺寸：86英寸，采用工业级液晶屏，分辨率$\geq 3840*2160$ 外观尺寸：长度$\geq 4200\text{mm}$，高度$\geq 1200\text{mm}$，厚度$\leq 70\text{mm}$；正面显示为三块拼接而成的纯平面黑板，一体化设计，无任何外露连接线；</p> <p>2.整体安装固定后无需拆卸黑板即可支持水平方向移左右移动不小于40cm。（提供证明文件）</p> <p>3.黑板具备前置多功能电源按键，集成系统状态指示灯、整机系统开关机功能、熄/亮屏功能。（提供证明文件）</p> <p>4.产品采用超薄金属包边，拒绝无包边结构，防止钢化玻璃屏体跌落，圆角结构，</p>		

安全可靠，壁挂式安装，拆卸方便；

5.独特的音箱悬浮式设计结构，运用环境自适应扩声原理，输出功率 $\geq 15W \times 2$ ，保证高品质的音质效果；

6.系统支持根据用户实际需求，对黑板整机的开机画面进行自定义更改和添加功能。（提供证明文件）

7.产品整块区域均满足白板笔和粉笔书写，支持水笔、普通粉笔、无尘粉笔等多种书写方式，书写流畅，字迹清晰；具有触摸功能与粉笔书写功能的教学触摸互动、水笔与粉笔书写功能；

8.系统支持任意通道画面冻结功能，在任意通道下可将屏幕画面冻结并且支放大功能。放大后支持自由拖曳调整位置。

9.产品具有触控式的中控菜单，将信号源通道切换、亮度和对比度调节、声音和图像调节、快捷电子白板、一键截屏功能、关机快捷按键功能、冻屏快捷按键整合到了同一工具栏菜单下，无须实体按键，在任意显示通道下都可以通过触摸在屏幕上调取该触摸菜单。

10.产品可在显示区域任意位置通过五指按压起到屏幕开/关的作用；（提供证明文件）

11.产品可以连接第三方PC，第三方PC里的屏幕内容可以在产品中屏上显示出来，包括触摸和HDMI。

12.整机处于关机通电状态时，外接PC显示信号通过传输线连接至整机时，整机可智能识别外接电脑设备信号输入并实现自动开机的功能。（提供证明文件）

13.安卓主页支持预览多个信号源通道内容，最多支持四个信号源通道画面显示，并可以进行选定通道的快速进入，此功能可在主页设置中操作。（提供证明文件）

14..配置了前置模块，模块至少具有：3路前置的USB接口、1路HDMI接口,且至少2路USB前置USB接口全部支持Windows及安卓系统读取，将U盘等储存介质插入任意前置的USB接口，都可以被Windows及安卓系统识别。

▲15.同时前置模块采用阶梯式设计，与黑板不在一个平面上，插上U盘后，不会突出于黑板表面；（提供证明文件）

16.产品的核心触控模组（纳米触控膜）可以有效的降低光化紫外35%以上，近紫外降低35%以上，蓝光危害降低14%以上的国家级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经过CMA/CNAS认证的检测报告。（提供证明文件）

（二）内置电脑

1.采用模块化OPS设计方案，抽拉内置式，OPS模块可完全兼容并插入抽拉盒模组；采用80pin通讯数据传输接口，实现无单独接线的插拔；散热处理:具有smart fan功能的双滚静音铜鳍散热模组；

2.产品主机配置：处理器 \geq Intel Core i5；内存 $\geq 4G$ DDR4；硬盘 $\geq 128G$ SSD固态硬盘；具备多功能输入输出接口：HDMI ≥ 3 、USB ≥ 8 、SHARED USB ≥ 1 、VGA ≥ 2 、RS232 ≥ 2 、USB触控 ≥ 1 、RJ45 ≥ 3 、3.5mm音频接口 ≥ 2 、MIC ≥ 1 、S D卡槽 ≥ 1 ；支持HDMI 2.0最高可输出4K@60Hz视频播放。

3.内置无线Wi-Fi采用IEEE 802.11AC 网络协议标准，双WiFi天线设计，支持2.4G/5G双频双模WiFi信号接入，可有效增强无线网络信号；保证足够的信号强度；同时具备内置千兆有线网卡：10M/100M/1000M。

5	<p>4.为方便教学，Windows系统内置蓝牙模块，可连接蓝牙设备，实现无线传输。</p> <p>(三) 应用软件</p> <p>1.适用于各种触控应用的软件平台，后台管理多个基础应用，提供接口支持第三方开发各类互动应用；</p> <p>2.搭载教学软件应用管理平台具有扩展性，可以添加或删除多媒体教学、电子白板、智慧教学软件、教学资源或其它软件；具有易用性和维护性，可以通过浏览器登录后台管理，进行应用添加、删除、编辑、查找、维护等操作。（提供证明文件）</p> <p>1.智慧教学软件</p> <p>1)支持多点批注，可以多人同时进行批注；</p> <p>2)产品搭载的智慧教学软件支持excel完全显示，不受分隔符的影响；</p> <p>3)产品支持多种格式文件（视频，文档，PPT，图片等）同屏显示任意选择，多文件播放、放大、缩小、旋转和批注等自由操作，旋转时可自动恢复水平或者垂直位置。</p> <p>4)产品支持PPT页面预览，选择指定页面；</p> <p>5)软件支持多屏选项选择本机屏幕、屏幕复制以及屏幕扩展模式；</p> <p>6)产品支持所有板书自有保存，并且可以通过联网扫描二维码带走上课板书，同时可对上课保存的板书进行删除/另存为操作，以及使用U盘复制带走。</p> <p>7)拥有超出硬件边界的画板界面，可通过缩略视图视窗观察画板位置；可自定义将下拉板图标放置于上/左/右三个窗口边缘位置，方便老师操作。（提供证明文件）</p> <p>8)纳米智能黑板智慧教学软件具有自动检索U盘内容功能，可将U盘内容分类显示在屏幕下方的菜单中。（提供证明文件）</p> <p>9)产品支持云端资源管理功能，通过登陆账户即可自动上传多种格式的教学资源文件；</p> <p>10)产品可通过网页端直接登陆资源管理平台，管理平台的教学资源文件支持直接单个或者批量分组分享给对应的用户，也可对云端教学资源进行整理和删除。</p> <p>2.智慧课堂软件</p> <p>1)产品搭载的智慧课堂软件书写方式包括硬笔、荧光笔、纹理笔、毛笔、钢笔、排刷、激光笔等多种笔型，同时印章笔和纹理笔不仅仅要内置部分图案，老师还可以自己添加喜欢的图案，方便老师使用；</p> <p>2)板书笔迹根据需要进行移动等编辑操作，并与原文件一同完整保存，5种电子板擦不仅可以擦除板书笔迹，同时也可以清除插入到页面中的图形、图像、flash等对象；</p> <p>3)具有六种以上的学科选择功能，切换不同的学科模式，使用对应的学科工具和素材，方便不同学科的老师使用和快速找到需要的资源；</p> <p>4)教学资源调用：内置不同学科主题的教学资源库，在教学的各环节和应用程序间自由调用和流转，同时通过管理平台可以实时进行资源的添加和更新。</p> <p>5)书写状态下可以通过手势动作擦除，书写与擦除不需要切换工具按钮即可实现，完全符合老师使用黑板的习惯；不论是笔迹、图片、还是图形等任意对象都可以实现任意部分的擦除，完全仿真实物板擦，方便操作；</p> <p>6)根据手写类设备多用于教学、科研等领域的特点，软件提供了650余个常用图形和学科图形；</p>	1	台
---	--	---	---

7)学科图形在绘制过程中自动显示有关长度、角度等信息，方便教师在课堂上迅速绘制出准确的图形；

8)直观、快捷的图像及音频、视频、**flash**动画资源预览和插入方式，以及自定义“收藏夹”功能，使资源的应用更加便捷；

9)支持音频、视频、**flash**对象的播放，并可在播放的同时进行标注；

10)自动屏幕捕捉功能支持对屏幕显示的内容直接进行标注；放大镜、聚光灯、幕布、黑屏、局部快照等工具方便用户在多媒体演示过程中突出重点、显示主要讲解内容；

11)录制功能可以记录完整的操作过程，并保存成视频文件；

支持EDU、DOC、RTF、TXT、PPT等文件格式的导入，支持将全部或部分演示页面导出为HTML、PDF、JPG等通用文件格式，便于用户交流；

3.物联系统

1)系统采用BS融合CS架构开发，使用物联系统开发平台，无需部署服务器即可在Windows、Linux、Android、IOS等多种不同的操作系统上通过网页浏览器登陆进行操作控制在互联网内纳米智能黑板。

2)系统支持远程设备控制:在平台系统控制端网页对已连接的设备进行控制，包括屏幕熄屏操作、关闭黑板整机系统、windows/Android双系统快速切换、屏幕锁定和解锁、单独开启/关闭OPS、远程黑板固件升级等；同时也支持通过微信小程序实现与网页端相同的功能操作。（提供证明文件）

3)系统支持普通管理员账户对名下智能黑板设备的新增添加，并且可编辑设备详细信息和删除当前设备。

4)系统支持显示已登陆的管理员账号授权的全部设备列表，并实时显示当前设备的在线离线状态以及系统硬件信息，如主板温度、内存使用率、硬盘储存空间。

5)系统支持信息发布功能:可远程对选定的智能黑板实时全通道显示所需发布的信息，并可按照一般/重要/紧急三种状态发布文字公告信息。（提供证明文件）

6)系统支持多媒体文件推送功能：可对选定的智能黑板按照一般/重要/紧急三种状态，并支持全屏显示；

7)系统支持被控端通过手势操作随时调取查看由控制端推送的往期历史多媒体文件，并可定时自动清理。（提供证明文件）

8)系统支持日志监控功能：显示当前管理员账号名下所属全部智能黑板的运行异常记录信息，包括CPU温度、内存占用异常、媒体载入异常等信息，方便管理员查看监控。

9)物联系统支持视频、文字消息断点续播功能。当紧急消息显示时，视频、文字信息自动停止展示，当紧急消息展示完成或者手动关闭时自动按照之前播放进度续播被中断的视频、文字消息。（提供证明文件）

10)系统支持资源管理功能：可预先上传储存所需传送的图片视频等文件，不占用管理端与智能黑板端本地资源。（提供证明文件）

6	可视化实训教学推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一体化教学推车集拍摄万向臂、支撑杆、机柜箱体、移动底座于一体，高度集成化，满足移动万向拍摄需求； 2.一体化推车配备专业多功能万向臂，转臂可折叠收缩，连接线缆隐藏在转臂内部，外观干净，整洁，可水平360度旋转，二节转臂调节，可多方位转动调节； 3.为保证各种场景的灵活覆盖拍摄，万向臂长度$\geq 1100\text{mm}$；（提供带标尺丈量的实物图片，并加盖厂家公章证明） 4.万向臂支持高清摄像机的安装，通过调整万向臂角度，实现细节的移动拍摄； 5.为适应各类场合拍摄，推车高度要求$\geq 1760\text{mm}$；（提供带标尺丈量的实物图片，并加盖厂家公章证明） 6.为保证一体化推车主机柜箱体不占用过多的移动空间，机柜箱体部分宽度$\leq 400\text{mm}$，高度$\leq 480\text{mm}$，深度$\leq 300\text{mm}$，以便于移动教学拍摄使用；（提供带标尺丈量的实物图片，并加盖厂家公章证明） 7.一体化推车主支撑杆配备天线端子安装模块，支持配备≥ 2组无线收发天线，实现无线信号的传输；（提供实物图片，并加盖厂家公章证明） 8.一体化推车主箱体配备电源控制开关，无需打开机柜，外部可一键控制设备电源开关；（提供实物图片，并加盖厂家公章证明） 9.推车主底座配备≥ 4组移动脚轮，脚轮自带防滑刹车； 10.推车主机柜箱体配备充电接口，实现便捷充电； <p>推车主机柜箱体内部支持设备的固定安装，防止推车移动时设备晃动。</p>	1	套
7	触屏式媒体中心设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媒体中心主机配备≥ 15.6寸触摸屏，集高清音视频处理、触摸控制、高清显示功能于一体，集成度高、稳定性强； 2.媒体中心主机配备≥ 1组RJ45接口，≥ 1组HDMI接口，≥ 4组凤凰端子输入，4组凤凰端子输出，≥ 1组RS232接口；（提供主机背板接口图片，并加盖厂家公章证明） 3.媒体中心主机支持≥ 2路视频信号输入，无需繁杂的布线即可实现摄像机的移动拍摄信号处理； 4.媒体主机内置$\geq 480\text{G}$固态硬盘，可实现高清视频的录制存储； 5.系统具备高清音视频处理功能，视频编码采用H.264 High Profile，音频编码采用AAC； 6.系统配备高清音视频直播模块，支持流媒体直播，支持5G直播，采用标准RTMP直播推送，兼容主流直播云平台； 7.支持高清视频点播功能，录制的视频可进行在线点播观看； 8.支持日志管理，包括系统日志、同步日志管理； 9.支持在线主机控制管理，包括待机以及重启； 10.支持账号密码管理。 	1	台

8	教师示范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支持实训示范操作画面的实时观看，支持万向支架拍摄画面的展示； 2.支持在视频画面全屏的同时，进行视频画面的选择切换； 3.支持教学示范操作片段的实时点击录制，录制完成后，马上可以在当前界面进行点播，实现示范操作的教学讲解，并方便地多次回看； 4.系统支持图像点击跟踪功能，无需登陆后台网页，教师可在触摸屏上直接进行点击操作； 5.支持在触摸屏上直接点击图像进行画面跟踪，针对需要讲解的画面部分，教师直接在触摸屏上进行触控点击，摄像机能自动进行云台转动，对点击到的画面部分进行拍摄； 6.支持无线摄像机的云台控制； <p>支持不同通道摄像机的控制，切换为当前摄像机画面时，自动切换控制通道。</p>	1	套
9	无线传输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道：支持接收1路高清无线视频信号 2.频率范围：4.9—5.85 (GHz) 3.发射功率：≥17dbm 4.天线方式：4x4 MIMO 5.天线技术：Beamforming（波束赋形） 6.信道带宽：20MHz / 40MHz 7.调制方式：OFDM <p>传输数据速率：≥300Mbps</p>	1	套
10	智能电源管理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电池类型：磷酸铁锂电池 2.标称电压：25.6V 3.标称容量：9.9Ah 4.额定容量：9Ah 5.充电模块：28.8V/4A 6.输出：DC 12V, DC 5V 7.显示：支持电量显示 8.可靠性：符合国家标准GB31241-2014 	1	套
11	教学平板	80寸教学平板（带移动支架），可实现现场画面移动显示	1	台
12	音响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含功放、音箱、无线话筒套装、有线话筒； 2.功放：额定功率200W,三路话筒输入（音量独立调节）、混响延时调节、四路音频输入，一路音频输出； 3.音箱：4个， 4.输出功率：100-200W/8Ω； 5.灵敏度：101dB； 6.频率响应：50Hz-20KHz； 7.无线话筒套装：一只手持一只领夹式； 8.频带宽度：50MHz； 9.频率间隔：250KH； 10.可切换频率数：100组。 11.有线话筒：鹅颈话筒，拾音800MM 	1	套

三、技术文件

供货商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货物安装、使用和维护的一整套技术文件。

四、包装和发运

货物的包装和发运必须符合货物特性要求。

为了保证货物在长途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货物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规定。由于包装不善导致货物锈蚀、失缺或损坏，由供货商承担一切责任。

五、付款方式

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完毕进行验收，验收通过后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一次性付清项目建设的所有款项，同时成交供应商需把项目建设总款的5%，作为质保金存到采购人指定的银行账号，质保期为一年。所有付款均按采购人指定的“国库方式”进行，具体方法在合同书中详细规定，双方均不得违背。

六、验收要求

6.1试运行

所有设备设施经过调试后，进行为期10个工作日的试运行；试运行结束后若全部设备设施齐全、工作稳定可靠，方可进行验收。试用期如出现问题，均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对系统的调整、更换、调试等工作，直至满足设计要求为止。超出15个工作日仍没有解决，自超过之日起对成交供应商处以每天合同总价的3‰罚款，超过10个工作日仍没有解决，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成交供应商赔偿损失。

6.2验收要求

①依磋商文件要求对全部设备、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资料、文件（如进货单、装箱单、保修证明、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验收。

②按技术要求对系统进行工作测试，测试中如发现设备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磋商文件或合同要求时，将被看作性能不合格，出现所有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并在3个工作日内按磋商文件要求加以解决，如影响安装使用、耽误工期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罚。

③测试通过后，成交供应商应负责将系统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测试、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一式3份）交付采购人；否则出现所有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并在3个工作日内按磋商文件要求加以解决，如影响采购人使用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罚。

七、伴随服务

1、供货商必须有可靠的售后服务保障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山市内设有固定的维修服务点、能提供正常的技术、备品备件服务。

2、供货商有24小时服务热线，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内，在24小时内上门服务并解决问题；不能在24小时内解决的问题，必须提供相同规格的替代设备，以免影响正常的教学。

3、安装、调试要求：设备配套安装、调试不能进行任何形式的外包，需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等工作，一经发现成交供应商将工程外包即取消成交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及要求赔偿损失。

4、系统集成安装工程的要求：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人提供磋商文件中采购的所有设备的安装、培训和维护服务的全部内容，并完成整个软硬件系统的联调工作。若本磋商文件中所采购的设备或软件的配置或要求中出现不合理或不完整的问题时，供应商有责任和义务在响应文件中提出补充修改方案并征得本项目采购人同意后付诸实施。

八、培训要求

供应商至少必须满足本节要求的培训服务。

1、供应商必须根据磋商文件采购的设备及相关技术，提出培训计划，并在征得采购人同意后实施。

2、供应商必须提供高水平的培训。培训应包括网络、硬件、软件等。

3、供应商派出的培训教员应至少具有三年的培训经验。所有的培训教员必须用中文授课(如果讲师不会讲中文，供应商必须提供中文翻译)，除非有其它的协议规定。

4、供应商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用各类设备、网络环境、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所有的资料必须是中文书写。

5、培训工作必须在验收之前完成。

6、供应商必需提供但不限于以下培训要求：

(1) 培训内容：系统设备软硬件培训。包括各种常见的软硬件故障及特点、系统的工作原理及特点，相关的设备安装和维护及常见故障现象及诊断、常见的问题及解决办法等。

(2) 采购人培训：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联结、系统优化培训。特别强调：采购人有权对供应商提出的培训项目内容进行选择。

(3) 培训地点、人数、天数等由成交供应商列出具体计划，与采购人协商同意后安排实施。

(4) 成交供应商应负责所有培训费用。

九、售后服务要求

9.1 保修期内售后服务要求

(1) 货物制造商必须在采购人所在地或附近地区有专业的售后服务力量。提供售后服务联系电话及联系人。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采购人管理人员同意。如必须增加采购人的硬件和软件，成交供应商应协助解决。

(2) 成交供应商和产品供货商对提供的产品保证三年的免费技术支持售后服务（包括软件升级），所有设备均须由成交供应商提供叁年的整机免费保修服务，关键设备享有原生产厂家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保修期自供需双方代表在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

(3) 保修期内，要求成交供应商在每年对本项目的全部设备检修一次（包括配件的检查、调试、清理、更换、清尘等等），开始的具体时间由双方商定，并且不再向采购人收取费用。

(4) 设备故障报修的响应：接到保障电话后，在8小时内上门服务并解决问题；如果设备故障在检修24小时后仍无法排除，则必须在24小时内提供相同规格的替代设备，以免影响正常的教学。

(5) 所有设备保修服务方式均为厂家上门保修，即由成交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派员到采购人设备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6) 成交供应商在质保期内负责软硬件系统运行的稳定性。负责免费更换硬件故障部件或修改出错的软件系统。若成交供应商承担的软硬件系统在功能上、性能上达不到使用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进行及时完善的修改，成交供应商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上和经济上的责任。对于暂不能明确的故障时，成交供应商应协调进行检查，并要求在上述响应时间内到达现场互助排除问题。

(7) 成交供应商将于验收后向采购人提供工程验收报告、技术文档的归纳、整理、提交，并提供完整的软、硬件技术资料。包括设备接线与安装图、软件版权所有人签发的使用许可证、设备使用手册与设备维修保养手册等。

(8) 后期技术培训：在采购人使用过程中，成交供应商可根据采购人的需求，为采购人提供专项培训和技术支持，提高采购人管理人员对系统维护的水平，并不在收取采购人的费用。

(9)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上必须明确提出保修期内的需收费的维修、维护内容和范围（产品、技术、模块、部件），否则将视作免费。

9.2 保修期后设备维护服务要求

(1) 保修期过后，成交供应商需继续为所售设备及相关软件提供支持服务。

(2) 服务内容：与保修期内的售后服务内容相同。

(3) 服务费用：设备硬件故障需维修时，成交供应商收取设备维修成本费用。软件需升级时，成交供应商收取升级的成本费用。其它服务(成交供应商工程师现场支持、维护、设备定期检查等)均免费提供。

(4) 服务方式和响应时间：与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方式和响应时间相同。

(5) 服务范围：所有成交供应商所售所有设备及相关软件。

(6) 供应商必须明确保修期过后的收费维修、维护内容, 费用和服务方式、范围(产品、技术、模块、部件), 供采购人参考。其费用不计入总价。

★9.3 供应商投标时必须提交针对本项目所有设备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十、其他要求

供应商应提供自己的售后技术支持中心、售后服务合作伙伴的相关资料, 要求供应商应填写“售后服务情况表”。采购人保留根据现场实际情况, 在预算范围内进行数量调整和技术要求调整的权利, 但总变动量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0%。

十一、采购人的配合条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 采购人将提供必要的配合及协调, 如根据合同规定及时付款、及时签署有关确认证书、与供货商一起确认进场安装条件、提供安装调试所需的相关工作条件。

十二、交付使用时间

本磋商文件所列所有设备须在合同生效之日后按照采购人的指定时间开始, 40 天以内全部安装调试完毕。

十三、违约责任

13.1 成交供应商交付的物品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采购人有权拒收, 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货款总金额10%的违约金;

13.2 成交供应商逾期完工, 则每日按合同总额3‰以上向采购人偿付违约金, 逾期交付超过10天,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索取赔偿。

采购包1(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凤校区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室建设项目):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本磋商文件所列所有设备须在合同生效之日后按照采购人的指定时间开始, 40 天以内全部安装调试完毕。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 支付比例100%, 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完毕进行验收, 验收通过后15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一次性付清项目建设的所有款项, 同时成交供应商需把项目建设总款的5%, 作为质保金存到采购人指定的银行账号, 质保期为一年。所有付款均按采购人指定的“国库方式”进行, 具体方法在合同书中详细规定, 双方均不得违背。
验收要求	1期: 6.1试运行 所有设备设施经过调试后, 进行为期10个工作日的试运行; 试运行结束后若全部设备设施齐全、工作稳定可靠, 方可进行验收。试用期如出现问题, 均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对系统的调整、更换、调试等工作, 直至满足设计要求为止。超出15个工作日仍没有解决, 自超过之日起对成交供应商处以每天合同总价的3‰罚款, 超过10个工作日仍没有解决,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成交供应商赔偿损失。 6.2验收要求 ①依磋商文件要求对全部设备、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资料、文件(如进货单、装箱单、保修证明、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验收。 ②按技术要求对系统进行工作测试, 测试中如发现设备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磋商文件或合同要求时, 将被看作性能不合格, 出现所有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并在3个工作日内按磋商文件要求加以解决, 如影响安装使用、耽误工期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罚。 ③测试通过后, 成交供应商应负责将系统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测试、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一式3份)交付采购人; 否则出现所有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并在3个工作日内按磋商文件要求加以解决, 如影响采购人使用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罚。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其他货物	东风校区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室建设项目	项	1.0000	1,700,000.00	1,700,000.00	-	详见附件一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东风校区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室建设项目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1	▲配备一组网孔板，搭配灵活、可任意更改实训组件增加实训内容，便于功能扩展；(提供实物照片，并加盖设备制造商公章)；
▲	2	▲有强弱电供电系统，工位背面配备至少3组强电5孔供电插座，且至少配有5组直流弱电（常用的5V、12V、24V）供电接口，满足工位上各类物联网设备的供电需要(提供实物照片，并加盖设备制造商公章)；
▲	3	▲配有移动小桌板，便于物联网设备、耗材工具等的摆放。(提供实物照片，并加盖设备制造商公章)；
▲	4	▲南向支持对接各种支持Modbus总线协议的物联网设备，并可通过容器化部署，实现数据采集、设备控制及管理；
▲	5	▲南向支持对接各种支持Canbus总线协议的物联网设备，并可通过容器化部署，实现接收设备自主上报数据并进行管理；
▲	6	▲南向支持通过以太网连接串口服务器，采集和控制串口服务器下挂的串口设备；
▲	7	中控智能主机：▲通信方式：无线控制频率433MHz
▲	8	PM2.5检测模块：▲通信方式：无线控制频率433MHz；
▲	9	▲15.同时前置模块采用阶梯式设计，与黑板不在一个平面上，插上U盘后，不会突出于黑板表面；（提供证明文件）
★	10	★9.3供应商投标时必须提交针对本项目所有设备的售后服务承诺书。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响应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磋商文件，对磋商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磋商小组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供应商：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响应登记并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磋商小组”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临时组织。

5.“成交供应商”是指经磋商小组评审确定的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的或磋商小组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供应商。

6.磋商文件：是指包括磋商公告和磋商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响应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响应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响应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响应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磋商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启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审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审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响应保证金	<p>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无</p> <p>开户账号：无</p> <p>开户银行：无</p> <p>支票提交方式：无</p> <p>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无</p> <p>响应保证金有效期:与响应有效期一致。</p> <p>响应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 申请办理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响应保证金。</p>
10	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包组1：3家
11	成交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1家
12	有效供应商家数	<p>采购包1：3家</p> <p>此人数约定了开启与评审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启、不得评审或直接终止采购。</p>
13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无：-
14	成交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5	代理服务费	收取。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收取。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中“货物类”计费标准收取。
16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7	响应文件要求	<p>(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需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p> <p>(2) 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启、评审的，供应商须在开启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U盘（或光盘） 0 份。供应商保证该后备步骤。</p> <p>(3) 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0 份，纸质响应文件副本 0 份。供应商须满足上述事项“一、电子响应文件”中（1）或（2）的要求，和“二、纸质响应文件”的要求。请保证电子投标文件应与纸质投标文件（如有）一致，如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18	其他	<p>一，响应文件要求，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网上。</p> <p>二，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电子系统进行招投标，请在磋商前详细阅读供应商操作手册，手册获取网址：https://gdgpo.czt.gd.gov.cn/help/transaction/gongyinsan.html。供应商在使用过程中遇到涉及系统使用的问题，可通过400-1832-999进行咨询或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运维服务说明中提供的其他服务方式获取帮助。 2.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磋商，需要提前办理CA和电子签章，办理方式和注意事项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与CA办理指南，指南获取地址：https://gdgpo.czt.gd.gov.cn/help/problem/。数字证书CA服务热线：400-887-6133。 3.供应商应确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广东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如多次上传不成功的可咨询平台技术人员解决。 4.供应商可自行登录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网站（网址：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自测企业规模。 5.因疫情防控期间，供应商需关注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疫情防控工作指引。</p> <p>三，中山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质押融资的说明根据《关于印发〈中山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质押融资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规定： 1.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 中山市财政局 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中山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质押融资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中人银发【2017】82号）规定，凡通过政府采购法定程序取得我市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微企业，均可向辖内开展政府采购质押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申请办理融资业务。截至当前，辖内开展政府采购质押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报备的联系方式如下： 1）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中山市分行客户业务部 邹可仕 18802598981 信贷与风险管理部 陈小龙 15889891688 2）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事业部 陈炳菁 18928108782 普惠金融事业部杨培鹏 15900085352 3）中国农业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事业部 赖思韵 22644682 4）广发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部 林光宇 88862643 5）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山市分行 小企业金融部 黄嘉霖 13824720741 6）中山农村商业银行 总行公司业务部 杜保森 88884181 7）平安银行中山分行普惠金融部 林晓冰 13823931817 8）兴业银行中山分行 企业金融部 刘中芳 0760-88368666-203172 9）招商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金融事业部唐庆颖 13924998608 10）中国光大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业务管理部 张梓颖 0760-88858067 11）广州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金融部 杨顺龙 88776919 12）中信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部 陈廷忠 15113386853 普惠金融部 余超贤 15918291829 13）渤海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金融部 李建夏 13631124024、0760-87911816 分行营业部 徐艺 13928142042、0760-87911808 14）华夏银行中山分行 营销管理部 叶怡 28137855 15）东莞银行中山分行 业务部 赵荣耀 13042854636/86939959 16）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中山支行 中山支行 王涛 89986282/18926998881 17）浦发银行中山分行 交易银行 部付涛 0760-89982303 2.中小微企业有融资需求的，可通过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www.crcrfsp.com）和中山市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网址：www.zsythxt.zs.gov.cn）向辖内特定或非特定银行机构咨询并</p>

提出融资申请。3.采购人应当及时在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www.crcrfsp.com）确认债权债务关系，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4.中小微企业与银行机构签订政府采购质押融资合同的，由采购人牵头与中小微企业和银行机构三方签署《政府采购合同项下政府采购资金唯一回款账户确认函》，确保合同款支付到中小微企业在融资银行机构开立的回款账号。5.财政部门根据《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规、规章规定，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的不良行为予以记录，并纳入中山市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供银行机构融资授信时审慎性参考。

四，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等。

五，开评标有关事项：(1)本项目开标方式为“远程开标”，项目采用电子远程开标环节使用手册获取网址：<https://gdgpo.czt.gd.gov.cn/help/transaction/gongyinsan.html>。(2)请供应商按“远程开标”有关要求，在投标/报价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报价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报价无效。咨询电话：0760-89817337、0760-89817357。(3)由云平台进行自动在线签到及在线解密，不需要委派代表前往开标/唱价现场，不需要到现场提交纸质或电子光盘投标/报价文件。(4)在开标/唱价截止时间前，请各投标/报价人核实并确认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5)参与开标/唱价会的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截止时间前登录云平台→点击“项目采购”→选择参与开标的的项目→进入“开标大厅”，并留意右侧的“信息栏”。(6)开标/唱价时，供应商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报价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进行解密，开标解密时长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投标/报价人不按要求进行解密，视为无效投标/报价。各供应商在参加开标/唱价之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7)供应商应按正常流程进行解密，因技术问题导致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解密的，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开通授权上传功能（即授权供应商在其客户端上传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获得授权后应该及时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报价文件（投标/报价人需保证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报价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报价文件版本一致）。如供应商没在代理机构规定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报价文件上传的，视为无效投标/报价。供应商可提前登录云平台了解“解密失败解决办法”。咨询电话：0760-89817337、0760-89817357。

19	开标解密时长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否

三、说明

1.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国家和广东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

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是以磋商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2.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磋商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响应将视为无效响应。

5.3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响应，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联合体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响应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7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联合体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应附中小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6.关联企业响应说明

6.1对于不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6.2对于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响应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

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响应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8.2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就响应价格、响应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磋商，也不得私下接触磋商小组成员。

8.3 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磋商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

8.4 获得本磋商文件者，须履行本磋商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磋商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磋商文件用作本次响应以外的任何用途。

8.5 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启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询价小组披露。

8.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响应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 除非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 磋商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0.2 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发出；不足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磋商文件制作响应文件。

4.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五、响应要求

1.响应登记

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并点击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响应登记并在线获取磋商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响应文件的制作

2.1响应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2供应商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响应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响应文件和电子备用响应文件。所有响应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磋商报价说明如下：

（1）供应商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首轮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磋商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磋商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3）磋商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否则将导致响应无效。

2.3如有对多个采购包响应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2.4供应商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供应商须对磋商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磋商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供应商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2.7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响应文件的提交

3.1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须将电子响应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响应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供应商上传响应文件，已上传响应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响应文件未完整上传并取得响应回执的。

（2）响应文件未按响应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

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 响应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并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响应文件。

5.响应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启时间后，供应商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启解密，供应商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6.响应保证金

6.1响应保证金的缴纳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响应保证金从供应商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请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到账情况以开启时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响应保函、响应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响应保函或响应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响应文件一同递交。

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启或评审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响应保证金的退还：

(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放弃响应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 未成交的供应商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3)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备注：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国库：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其响应；

(3)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

(4)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响应有效期

7.1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响应保证金（如有）。采用响应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响应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响应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

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响应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其响应保证金（如有）。采用响应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响应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响应供应商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响应供应商其响应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8.2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成交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9.1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磋商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磋商、评审和结果确定

1.响应文件的开启

1.1开启程序

工作人员按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启，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解密情况和磋商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开启分为现场电子开启和远程电子开启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启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启，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响应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U盘前往开启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启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启。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响应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供应商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启的，各供应商在参加开启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启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响应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响应文件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编制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响应。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响应将被拒绝，作无效响应处理。

1.2异议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供应商未参加开启的，视同认可开启结果。

1.3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响应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解密的；

(3) 如需使用备用电子响应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响应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响应文件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投标客户端编制同时生成的）。

2. 评审（详见第四章）

3. 成交

3.1 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中山市政府采购网 (<http://113.106.13.242:8088/zfcg/>)，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zs.gov.cn>)，采购代理机构网站 (<http://www.gdjdjl.com/>) 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成交结果，结果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结果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成交供应商外的其他供应商没有成交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结果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不得放弃成交。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终止公告：

终止磋商采购活动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https://gdgpo.czt.gd.gov.cn/>)、中山市政府采购网 (<http://113.106.13.242:8088/zfcg/>)，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zs.gov.cn>)，采购代理机构网站 (<http://www.gdjdjl.com/>) 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响应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 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0760-88399895

传真：0760-88399895

邮箱：jdzs_cg2017@163.com

地址：中山市东区小鳌溪小陂路五巷五十四号2层（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采购部）

邮编：52840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中山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63号101室

电话：0760-88266155、88266862、88266299

邮编：528400

传真：0760-88266215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广州市规定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签订合同），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评审方法

采购包1(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风校区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室建设项目):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2.评审原则

2.1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3.磋商小组

3.1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审应遵守下列评审纪律:

- (1) 评审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 (2) 对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或供应商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 (3) 不得收受响应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供应商。若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 (4) 全体评委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进行评审,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 (5) 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审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审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

- 4.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4.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4.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4.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4.6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 4.7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硬件信息相同的(开标现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除外)。
- 4.8供应商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响应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响应: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其他响应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响应无效条款。

7.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8.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9.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首轮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首轮报价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首轮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响应处理；
-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响应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供应商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磋商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凤校区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室建设项目）：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响应）产品均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6%	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6%的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响应）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附表一）和《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的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审查每份响应文件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对响应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磋商小组对各磋商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响应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磋商小组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报价当事人。

系统抓取并记录到供应商与同项目（采购包）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硬件信息相同（开标现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除外）的情形，评标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响应）无效。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凤校区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室建设项目）：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 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响应）时提供2020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2021年以来任何一个月的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 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 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 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6	信用记录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 递交响应文件当天）， 将查询的信用记录提供给评审现场， 并做好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对于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以及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供应商， 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 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报价） 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凤校区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室建设项目）：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响应有效期	提供《响应承诺函》，响应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90天
2	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签署、盖章
3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书	响应文件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投标（报价）总金额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投标报价没有超出本项目最高限价；若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供应商应能作出合理说明；磋商文件不接受提交备用方案。
5	“★”号条款的响应	完全响应并满足磋商文件标注“★”号条款的要求
6	投标报价无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	投标报价无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
7	无磋商文件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无磋商文件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2.响应文件澄清

2.1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供应商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启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供应商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供应商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磋商

3.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3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4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最后报价

4.1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2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3除法规规定的特殊性情形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5.详细评审

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风校区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室建设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	------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 36.0分 技术部分 34.0分 报价得分 30.0分	
技术部分	技术响应程度 (18.0分)	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参数，得 18分 ，每负偏离一项扣 2分 ，扣完为止。
	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方案 (6.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2.0; 4.0; 6.0; ）	优：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方案，详细具体、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强，得 6分 ； 良：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方案较具体、针对性较强、操作性较强，得 4分 ； 中：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方案一般、针对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得 2分 。 差：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方案差、针对性差、可操作性差，得 1分 。
	质量保证方案 (5.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3.0; 5.0; ）	优：质量保证方案，详细具体、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强，得 5分 ； 良：质量保证方案，较具体、针对性较强、操作性较强，得 3分 ； 中：质量保证方案一般、针对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得 1分 。 差：质量保证方案差、针对性差、可操作性差，得 0分 。
	售后服务计划 (5.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2.0; 3.0; 5.0; ）	根据供应商拟制的售后服务计划进行评审。 优：售后服务计划具体完善，各阶段服务计划详尽，质保期、维护保养期服务（包括费用）承诺可靠、具体，优于用户需求的，得 5分 ； 良：售后服务计划较，各阶段服务计划较详尽，质保期、维护保养期服务（包括费用）承诺较可靠、具体，符合用户需求的，得 3分 ； 中：售后服务计划、各阶段服务计划完善性一般，质保期、维护保养期服务（包括费用）承诺符合用户需求的，得 2分 ； 差：售后服务计划、各阶段服务计划完善性较差，质保期、维护保养期服务（包括费用）承诺符合用户需求的，得 1分 ； 售后服务计划不符合用户需求或不提供服务计划的不得分。
商务部分	商务响应程度 (3.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2.0; 3.0; ）	根据供应商对商务条款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审：（1）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3分 ；（2）基本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2分 ；（3）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0分 。
	现场演示 (15.0分)	提供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平台中云平台现场演示，全部满足要求得 15分 ，每一项不演示或不满足要求扣 1.5分 ，扣完为止。
	考证要求 (6.0分)	供应商所投产品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平台满足 1+X “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技能等级证书考试需求并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得 6分 ，不满足要求或者不提供证明文件得 0分 。
	供应商同类项目业绩 (4.0分)	根据供应商自 2019年 至今同类项目业绩情况进行评审，以合同复印件为准。每提供一个得 1分 ，满分为 4分 ；没有提供得 0分 。
	企业信誉 (8.0分)	供应商具有在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1分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分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分 ；教育服务认证证书得 2分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得 3分 ；证明文件：提供有效的相关认证证书复印件或国家认证监委网站（ http://www.cnca.gov.cn ）的认证信息截图。如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所提供的证明材料未能体现上述评分内容的，视为该证明材料无效。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	---

6. 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由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7. 其他无效响应的情形:

(1) 评审期间，供应商没有按磋商小组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 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响应、串通响应、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响应的。

(4)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甲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乙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根据 _____ 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三、设备要求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四、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
2. 交货方式：
3. 交货地点：

五、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在_____内付款：

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价的____%。
2. 设备安装调试结束，提交全部报告材料，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____%，同时无息退还乙方的合同履约保证金。
3. 从验收合格之日起，正常使用____个月后，支付合同总价的____%。
4.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应当自收到发票后3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____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及合同约定的其它事项，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免费/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2.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质量原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 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

七、安装与调试

1. 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报价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八、验收：

1.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2.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

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依照以下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
5.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一、不可抗力

1.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1.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份。

甲方（盖章）：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代表：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作无效响应处理。

6.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2000-2022-01985**

采购项目编号：**ZSJD22ZC0018**

所响应采购包：第 包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

- 一、响应承诺函
- 二、首轮报价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响应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监狱企业
-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三、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 十四、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十五、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六、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七、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八、各类证明材料
- 十九、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一、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二、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三、附件

格式一：

响应承诺函

致：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你方组织的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风校区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室建设项目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编号为：ZSJ D22ZC0018]，我方愿参与响应。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风校区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室建设项目项目的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响应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响应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 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工程、服务）与相关服务的磋商总价详见《首轮报价表》。

(二) 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响应截止日有效，如有在响应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 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启日之后，响应有效期之内撤回响应或成交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

(四)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响应。

(六) 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 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 我方磋商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 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

(十) 我方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 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 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 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磋商小组可将我方做无效响应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 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 所有与本磋商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格式二：

首轮报价表

注:采用电子响应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响应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首轮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首轮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首轮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供应商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响应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供应商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采用电子响应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响应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供应商名称：

采购包：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供应商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

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格式五：

（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_____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响应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响应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凤校区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室建设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ZSJD22ZC0018]的响应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七:

响应保证金

响应文件要求递交响应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详见资格性条款要求

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格式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在实际操作中，供应商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成交，（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成交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正本一式____份，随响应文件装订____份，送采购人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响应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磋商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五：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1.“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响应无效**。

2.参数性质栏标注“★”、“▲”号条款标志，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3.“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六：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响应无效。

3.参数性质栏标注“★”、“▲”号条款标志，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4.“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十九：

（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无需出具此承诺书）

代理服务费缴纳承诺函

致：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公司组织的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凤校区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室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编号：ZSJD22ZC0018），作出如下承诺：

1、完全响应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条款，若提供虚假资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2、我单位若被选为成交供应商，承诺按照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包括组织专家对审查供应商资格、答疑、组织磋商、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及提供采购前期咨询、协调合同的签订等服务，按_____支付。

3、如我公司被选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示后3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帐户缴付代理服务费。

特此承诺！

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地址：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供应商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供应商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供应商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响应无效。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响应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中山市建斌职业技术学校东风校区物联网工程实施与运维实训室建设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ZSJD22ZC0018）的响应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_____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磋商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采购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磋商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二：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三：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响应）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响应）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函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____年__月__日

